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115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远安兴华汇矿业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兴华汇矿业”或“标的公司”）

- 投资金额：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其中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货币认缴出资 204,000 万元，出资占比 51%；铜陵万桥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万桥”）拟以货币认缴出资 196,000 万元，出资占比 49%。标的公司设立后，主要开展磷矿矿权获取、开发及下游磷化工产品布局，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本次投资款将根据磷矿矿权取得及下游项目实施进度分期支付，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造成不利影响。

- 铜陵万桥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已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开展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 风险提示：标的公司尚未注册成立，其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考虑矿权取得结果及后续资源开发条件、下游产品

开发进程等均存在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难以产生收入和利润。同时，磷矿及下游产品市场受宏观经济、供需格局、安全环保监管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价格波动风险，可能影响标的公司经营效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进一步夯实上游磷矿资源保障能力、完善产业布局，公司拟与铜陵万桥共同出资设立兴华汇矿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204,000 万元、出资占比 51%，铜陵万桥以货币认缴出资 196,000 万元、出资占比 49%。标的公司成立后，主要开展磷矿矿权获取、开发及下游磷酸等磷化工产品布局。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远安兴华汇矿业有限公司（暂定名）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人民币 204,000 万元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自筹资金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说明

铜陵万桥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金额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铜陵万桥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5MAG1CK8R9N
成立日期	2025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晓星
注册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天井湖社区北斗星城 A1 栋 21 层 09 室
主要股东	万华化学（烟台）电池产业有限公司持股 50.5%、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持股 49.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资信状况	经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日，铜陵万桥不

	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标的公司由公司与铜陵万桥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持股 51%。标的公司旨在整合双方在资源、技术、市场等方面的优势，实现磷矿资源的高效开发利用。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远安兴华汇矿业有限公司（暂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远安县鸣凤镇万里工业园（暂定）
经营范围	磷矿石的勘查、井建、开采、销售；系列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生产、销售、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销售、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暂定，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货币	204,000	51
2	铜陵万桥矿业有限公司	货币	196,000	49
合计		-	400,000	100

（3）标的公司治理结构及人员安排

标的公司设股东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设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提名 3 名、铜陵万桥提名 2 名，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推荐并经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设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公司提名 2 名、铜陵万桥提名 1 名；设经营管理机构，总经理由董事长兼任，副总经理若干名

（其中 1 名由铜陵万桥提名），财务总监由铜陵万桥提名。具体人员安排以标的公司《公司章程》及合资协议约定为准。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共同投资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交易各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或股权作价出资，无评估作价事项。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铜陵万桥矿业有限公司

（一）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远安兴华汇矿业有限公司（暂定）；

2.注册地址：湖北省宜昌市远安县鸣凤镇万里工业园（暂定）；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双方以各自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自身债务承担责任；

4.合资期限：长期，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5.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大写：肆拾亿元整）；

6.经营范围：磷矿石的勘查、井建、开采、销售；系列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生产、销售、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销售、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暂定）；

7.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8.公司名称、地址、经营范围最终均以工商部门审批为准。

（二）股东出资安排

甲方认缴出资204,000万元，占比51%，乙方认缴出资196,000万元，占比49%，双方均以货币出资，出资期限均为2031年10月31日前；出资证明书、股东名册按约定置备。

（三）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5名董事，甲方提名3名、乙方提名2名，董事长由甲方推荐）、审计委员会（3名成员，甲方提名2名、乙方提名1名）；总经理由董事长兼任；副总经理若干，其中1名副总经理由乙方提名；财务总监由乙方提名。

（四）利润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弥补亏损并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股东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在满足公司投资和经营现金流需求，且利润分配后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的条件下，公司应将上年度100%实际可分配利润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股东，最终以股东会决议为准。

（五）股权转让安排

合资期限内，未经对方同意，任一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向第三方全部或部分转让其所持的公司股权；对外转让时另一方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及共售权；向子公司或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法人转让股权的除外。

（六）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义务或作出虚假的声明、保证和承诺，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并使之免受由违约方违反本协议引起的守约方的全部损失。

股东逾期出资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按应缴未缴金额的万分之三向守约方支付违

约金，逾期持续60日以上的，自该60日届满之次日起，在出资违约方未完全纠正违约行为的期间内，相应股东会表决权中止、其提名董事视为自动辞任。如果违约方未能在出资期限届满后180日内缴足出资差额，守约方有权自行决定促使公司减少其注册资本或有权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解除协议。

（七）争议解决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原告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诉讼费和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八）生效条件及其他

1.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关于成立公司的经营者集中申报完成、国家反垄断局出具不予禁止决定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如有冲突，以补充协议为准。

3.本协议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公司存档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是完善上游磷矿资源布局，夯实产业发展根基。本次合资设立标的公司，主要致力于磷矿矿权获取和下游产品开发为目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磷矿资源保障能力，夯实“以资源能源为基础”的产业格局，同时依托资源优势向下游精深加工延伸产业链价值，为公司中长期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是引入万华化学产业资本，深化资源开发与下游应用的产业协同。铜陵万桥系万华化学（烟台）电池产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其所属万华化学体系在新能源电池材料领域对磷资源需求稳定且产业布局完善。双方围绕磷矿资源开发利用开展合作，可实现资源、技术、市场等优势互补，既有助于保障合资公司磷矿及下游产品消纳渠

道，也契合公司磷化工与新能源材料协同发展的战略方向。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20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9.27%。出资期限至 203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将根据矿权取得及项目开发进展分批实缴，预计不会对公司资本结构及日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长期来看，磷矿资源自给率的提升有助于增强公司成本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对公司可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标的公司尚未注册成立，其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考虑矿权审批周期较长，取得结果及后续资源开发条件、下游产品开发进程均存在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难以产生经营收益。同时，磷矿及下游产品市场受宏观经济、供需格局、安全环保监管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价格波动风险，可能影响标的公司经营效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